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**軌道運輸統計**

資料項目：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工程項目施工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- * 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- * 編製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工務管理科
- * 聯絡電話：(07) 7939001 轉 6029
- * 傳真：(07) 7939051
- * 電子信箱：無

二、發布形式

- * 口頭：
 - 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- * 書面：
 - 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- * 電子媒體：
 - (V) 網路，網址：<http://mtbu.kcg.gov.tw/>
 - 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*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路網之各工程項目施工情形均為統計對象。
- * 統計標準時間：靜態資料以季底（3、6、9、12月底）之事實為準。動態資料以每季（1月初至3月底、4月初至6月底、7月初至9月底、10月初至12月底）之事實為準。
- * 統計項目定義：
 - (一) 候車站工程：指輕軌施工工程項目上所稱之候車站；再區分全環線候車站屬地面段、高架段。
 - (二) 路線工程：指輕軌施工工程項目上所稱之路線；再區分全環線屬地面段、高架段。
 - (三) 未動工：指工程發包後，尚未動工。
 - (四) 已動工：指工程發包後，已開始動工。
 - (五) 完工：指履勘完成。
- * 統計單位：路段。
- * 統計分類：縱行項目按工程項目候車站工程、路線工程二大類；候車站工程分為地面段、高架段二小類，路線工程分為地面段、高架段二小類；橫列項目按各工程項目未動工、已動工、完工數分類。
- * 發布週期（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）：季

- * 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20 日
- * 資料變革：無。
- 四、 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 - * 預告發布日期：次季 20 日前。
 - * 同步發送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- 五、 資料品質
 - *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
由本局工務管理科依各工地施工資料檔編製。
 - *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以電腦交叉檢核。
- 六、 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以公務統計報表（表號：
20613-02-13）為準。
- 七、 其他事項：無